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16-026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6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赵笃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华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昭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7,601,713.20	224,383,387.21	-1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42,462.28	221,968.56	-1,74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04,857.10	-3,245,226.29	8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366,100.55	78,371,404.64	-75.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8	0.0004	-1,8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8	0.0004	-1,8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2%	0.01%	-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64,527,148.93	2,936,630,909.29	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87,662,498.03	1,692,466,960.31	-0.2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6,811.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2,3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8,347.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0,833.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8,286.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88.29	
合计	2,262,394.8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7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笃学	境内自然人	24.02%	128,246,686		质押	34,000,000
张义贞	境内自然人	1.50%	8,018,845			
杨成三	境内自然人	0.88%	4,695,526			
王子刚	境内自然人	0.81%	4,309,396			
赖颖雄	境内自然人	0.70%	3,722,161			
吉峰	境内自然人	0.55%	2,920,027			
刘静	境内自然人	0.46%	2,460,110			
夏重阳	境内自然人	0.43%	2,320,000			
赵笃生	境内自然人	0.32%	1,700,000			
于志刚	境内自然人	0.31%	1,635,45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赵笃学	32,061,672			人民币普通股		
赖颖雄	3,722,161			人民币普通股		
刘静	2,460,110			人民币普通股		
夏重阳	2,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笃生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于志刚	1,635,451			人民币普通股		
董方明	1,618,167			人民币普通股		
孟祥玉	1,540,600			人民币普通股		
曲秀娟	1,442,243			人民币普通股		
黄地福	1,290,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赵笃学与赵笃生是兄弟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赖颖雄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3,650,000 股，股东刘静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297,610 股，股东董方明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1,618,167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本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79.40%，主要是2015年公司票据大量到期托收，期初应收票据金额减少，本期应收账款回款又多为票据结算所致；
- 2、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88.47%，主要是系子公司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 3、本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66.72%，主要是公司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赵笃学、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其他公司股东（不含社会公众股东）		首次公开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赵笃学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公司其他股东（不含社会公众股东）承诺：自	2010年12月17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作为本公司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承诺：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赵笃学	避免同业竞争	为了避免损害山东矿机及其他股东利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笃学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在本人作为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矿机"）的控股股东、主要股东或被法律法规认定为实际控制人期间，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	2010 年 12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山东矿机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山东矿机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山东矿机产品的业务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减持	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赵笃学先生承诺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至 2016 年 7 月 10 日继续不减持本公司股票,并拟通过多种方式积极筹措资金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继续参与增持,以实际行动维护上市公司信用体系,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的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并通过多种方式	2015 年 07 月 10 日	实际控制人承诺 1 年,其他董监高六个月	严格履行

			积极筹措资金，条件具备时拟实施股份增持。在最近 6 个月内减持过公司股票的高级管理人员，增持金额不低于最近 6 个月内减持金额的 10%，并承诺增持后六个月内不减持。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业绩亏损

2016 年 1-6 月净利润（万元）	-2,300	至	-1,0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95.4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煤炭市场持续低迷，公司主营煤机产品销量下滑，销售收入下降，利润下降；同时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速度放缓，周期延长，账龄增加导致业绩下滑。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1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